

本指南整理自 IAM 国家指南，仅供参考。各国海关政策复杂多变，熙浦不承诺内容的即时有效性，请与您的熙浦顾问沟通了解详情。

更新于 2026-09-05

文件

进口二手 household goods、个人物品及相关货物所需的文件。

所需文件

马达加斯加的海关法规较为复杂，文件要求因进口人身份不同而有显著差异。以下清单并非详尽无遗；马达加斯加海关保留要求提供额外文件的权利。发运前请务必向目的地代理确认完整要求。

针对归国马达加斯加公民及马达加斯加外交官

- 客户护照（有效期超过一年）；如为双重国籍，还需外国护照
- 机票原件或复印件，附原始登机牌和/或行李票，或航空公司或旅行社的电子邮件确认
- 法文详细清单原件，需估价、注明日期，并由出发国的马达加斯加大使馆或领事馆签署
- *所有物品必须估价。电子产品必须注明品牌、型号和序列号。*
- 所有书籍、CD和DVD的签名清单
- 装箱单（原件，于取件当日在起运地签发）
- 2份正本提单（OBL），或电放/海运单/空运单（AWB）
- *海运通常不接受快速放货*
- 出发国的马达加斯加大使馆/领事馆搬迁证明（FDD），或马达加斯加外交部的无代表处证明
- 出发城市市政厅出具的居住变更证明
- 出发国的签证或居留许可（在最终抵达日期前已超过一年）
- 致海关法规与立法部门负责人的手写信函，申请免税
- 承诺书，经马达加斯加市政厅公证（表格由目的地代理提供）
- 免费函，经马达加斯加市政厅公证（表格由目的地代理提供）
- 马达加斯加居留证明
- JIRAMA账单（水电）复印件，地址须与清单一致
- 经马达加斯加市政厅认证的护照复印件
- 马达加斯加身份证复印件
- 如适用：最终抵达前12个月内任何在马达加斯加停留的证明，以及客户在最终抵达后离开马达加斯加的停留中断证明

针对认证外国外交官

- 护照和签证复印件，由派遣机构认证
- 由受让人签名的估价清单
- 目的地证明（官方免税许可）
- 工作证明/MIDAC
- 如进口车辆，需提供所有权文件（原件或认证副本）
- *外交集装箱在港口接受扫描，但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不受海关查验。*

针对外国公民

上述归国公民所列全部文件，另根据身份需提供额外文件：

- *外籍劳工：* EDBM马达加斯加出具的就业许可、雇佣证明、工作合同复印件
- *法国教师/AEFE发展工作人员：* EDBM马达加斯加出具的非就业证明、雇佣证明、工作合同复印件、一年以上的雇佣合同或调令、AEFE合同复印件

- *投资者：* EDBM马达加斯加出具的非就业证明、雇佣证明、工作合同复印件、任职任命函、公司注册文件的认证副本
- *家庭团聚签证持有者：* 家庭团聚长期签证、结婚证或户口簿、外国身份证原件
- 马达加斯加长期签证或居留卡（严格超过一年）以享受免税

具体信息

时间要求：所有货物必须在客户抵达马达加斯加后4个月内到达。海运货物，集装箱只能在受让人最终抵达后约1.5个月到达最终目的港。空运货物，起运地代理应在永久签证确认准备好后方可发运。

海关免税限额：个人物品进口海关免税仅允许每人一次。

物主在场：清关过程中客户必须本人在马达加斯加。所有货物均接受实物查验。

文件语言：所有清单和海关文件必须使用法文。

GASYNET / BSC：所有非外交货物均须遵守SGS管理的货物追踪系统（CTN / BSC，货物追踪单）。起运地代理必须在货物发运后尽快向目的地代理提供最终海运或空运提单及估价出口报关单。虽然目的地代理协助追踪，但最终完成BSC流程的责任在于托运人，须通过GasyNet系统完成。

新物品：所有新物品（原包装、吊牌完好）均需缴税。新物品的税率约为申报价值的100%。使用不足6个月的电器的电子物品需要购买收据并缴纳关税和税费。

电器限额：以下物品每位托运人免税限额为2台：自行车、电视、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冰箱、冰柜和烹饪电器（烤箱、慢炖锅等）。扫描仪、打印机、复印机或视频投影仪每种仅允许1台。超出限额的数量需缴税。

家庭和园艺工具即使已使用也需缴纳进口关税。

关税与税费

免税条件：二手 household goods 和个人物品（超过6个月）如构成真实的居住变更，可免税进口。免税入境证明须从外交部取得。严格遵守文件要求至关重要；不合规将导致按成本加运费价值约46%征收进口关税。

增值税：马达加斯加对进口征收20%增值税。所有进口货物还需缴纳CIF价值0.3%的GASYNET税，以及该0.3%的20%增值税。

禁止与限制物品

禁止物品

-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
- 枪支、弹药、爆炸物和军事装备 [需许可]
- *运动步枪需与国防部达成协议*
- 武器、刀具和致命武器
- household goods 货物中的酒精饮料（30瓶以下的Fond de Cave除外）
- 色情和颠覆性材料
- 假冒商品和货币
- 填充（标本）动物、鸟类或鱼类
- 动物皮毛、毛皮、象牙和角 [CITES]
- *受保护物种衍生物需有效的CITES许可*
- CB无线电、对讲机（包括玩具版本）、GPS设备和某些电信设备
- *电话和传真机需与电信和邮政管理局达成协议*
- 来自马达加斯加以外的肉类和肉制品 [需许可]
- *需健康证书和地区兽医服务局的进口授权*
- 植物、植物产品和食品 [需许可]
- *需植物检疫证书和农业、畜牧和渔业部的进口许可*
- 任何种类的植物物质
- 非处方药

- 电子设备（商业上禁止；限额内的个人使用电子产品作为限制/应税物品允许进口）

限制/应税物品

旅客免税额度

以下物品可按所示数量免税进口：

烟草：20包香烟（共400支），或25支雪茄，或500克散装烟草。超出数量需缴税。

货物中的酒精饮料：household goods 货物中通常禁止酒精饮料。但"Fond de Cave"（个人葡萄酒收藏）可接受有限数量（30瓶以下）。货物中酒精饮料适用以下免税限额：2升威士忌、2升香槟、4升葡萄酒或起泡酒、4升利口酒。

香水：所有香水均须遵守关税规定，不能免费入境。

应税物品

- 使用不足6个月的电器、家电和电子产品（需收据）
- 超过2台的家用电脑
- 家庭和园艺工具（即使已使用也需缴税）
- 任何种类的新物品（约100%关税）
- 所有超出每位托运人电器限额的物品（参见 household goods 部分）

货币

旅客可携带最多400,000马达加斯加阿里亚里（MGA）当地货币入境。外币可无限制进口，但超过7,500欧元（或等值）的金额必须向海关申报。

特殊类别

书籍、磁带和光盘

书籍、录音带/CD和录像带/DVD需内政部协议。需要详细的签名清单。这些物品将接受审查，并可能被扣留由海关代理或检查员送至住所。

托运指示

建议：联系目的地代理确保进口前满足所有要求，尤其是空运/海运的差异。马达加斯加的海关法规复杂；发运前务必征得目的地代理的批准。

文件提交：所有所需文件必须在货物到达前至少15天发送给目的地代理。外交货物，文件必须在30天前发送。

清关时间：海运清关约需5个工作日，空运约需2-3天。海关办公室仅在工作日开放。周四或周五到达的货物不会在周末清关，将产生2天延误。免费仓储仅限3天；之后产生费用。

入境口岸：马达加斯加的主要港口是图阿马西纳港（塔马塔夫）。空运货物经塔那那利佛的伊瓦图国际机场到达。

签证时间：对外国国民，只有在客户抵达马达加斯加并确认长期签证签发日期后，才能给予货物放行许可。空运货物在永久签证准备好之前不应发运。

出口报关：起运地代理必须在货物发运后尽快向目的地代理提供最终海运或空运提单及起运国海关当局出具的估价 household goods 出口报关单。

授权委托书：需要授权目的地代理安排清关的授权委托书。

物主在场：物主必须在货物到达前及清关过程中本人在马达加斯加。

易燃材料附加费：如提单注明存在易燃或危险液体（如车辆内残留燃油），目的港将收取50%附加费。

ISPM 15：马达加斯加对木质包装材料不强制实施ISPM 15要求。

货币提示：马达加斯加主要是现金驱动型经济。当地货币为马达加斯加阿里亚里（MGA）。信用卡在塔那那利佛高端场所之外很少被接受。大城市有接受Visa（通常不接受MasterCard）的ATM。100美元纸币在银行和商户常被拒收。